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股价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现对该公告作进一步补充说明：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6年6月20日、2016年6月21日、2016年6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4、公司已于2016年6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和《对外投资公告》等文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与公司相关的信息请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2、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